**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**

**108學年度第一學期語文教育推展活動實施計畫**

1. 目的

(一)增進學生語文聽、說、讀、寫之基本能力，促進優質學習。

(二)培養學生說話及美聲的能力，提昇語文表達能力，培養對語文的興趣。

(三)選拔本校參加109年度花蓮市語文競賽代表之參考。

二、活動內容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級 | 項目 | 時間 | 說明 | 評審標準 |
| 一年級 | 說故事 | 108年12月3日下午13:20-14:00 | 1.以故事體為主，寓言、閱讀教材皆可。2.每班**推薦五名**學生參加。3.每人**限時3分鐘**。 | 1.**語音**【聲、韻、語調】：**40%**2.**內容**【結構、詞彙】：**50%**3.**臺風**【儀態、表情】：**10%** |
| 二年級 | 說故事 | 108年12月17日下午13:20-14:00 | 1.以故事體為主，寓言、閱讀教材皆可。2.每班**推薦三名**學生參加。3.每人**限時3分鐘**。 | 1.**語音**【聲、韻、語調】：**40%**2.**內容**【結構、詞彙】：**50%**3.**臺風**【儀態、表情】：**10%** |
| 三年級 | 唐詩吟誦 | 108年11月21日下午14:10-14:50 | 1.**指定五首**唐詩，參賽學生自行抽題。2.每班**推薦三名**學生參加，活動當天各班**再抽二名**學生參賽。 | 1.**語音**【發音、語調】：**45%**2.**聲情**【節奏、語氣】：**45%**3.**臺風**【儀態、表情】：**10%** |
| 四年級 | 課文朗讀 | 108年11月28日下午13:20-14:00 | 1.**指定五篇課文**，參賽學生自行抽題。2.每班**推薦三名**學生參加，活動當天各班**再抽二名**學生參賽。 | 1.**語音**【發音、語調】：**45%**2.**聲情**【句讀、節奏】：**45%**3.**臺風**【儀態、表情】：**10%** |
| 五年級 | 字音字形 | 109年1月10日下午14:10-14:50 | 1.五年級全體學生參加。2.**測驗時間30分鐘，**可提早交卷，試卷上填寫交卷序號。2.**字音50字、字形50字**。3.**限用藍、黑色原子筆書寫。** | 1.一律書寫**標準字體**，每字1分。2.同分時，以作答時間短者勝出。3.塗改一律不計分。 |

三、報名方式:**一至四年級**由級任老師推薦參賽學生，填寫報名表回傳教學組。

**明廉國民小學108學年度第一學期語文教育推展活動報名表**

 \_\_\_\_年\_\_\_\_班 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比賽項目 | 參賽學生姓名 |
|  | 1.2.3.4.5. |

四、獎勵

(一)凡參賽學生給予5格勉勵章，以茲勉勵。

 (二)一至四年級前五名學生、五年級各班前三名學生公開頒發獎狀，並於穿堂公告各年級獲獎名單。。

五、本計畫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承辦人：陳怡璇 教務主任：蔡淑娟 校長：方智明**

**明廉國民小學108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內語文教育推展活動報名表**

 \_\_\_\_年\_\_\_\_班 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比賽項目 | 參賽學生姓名 |
|  | 1.2.3.4.5. |